

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文件

浙商大经济(2026)第2号

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关于刘乐易同志 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位教师：

因工作需要，在个人申报，组织推荐基础上，经2026年5月25日学院党委审议、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聘任刘乐易同志为经济系副系主任。本次聘任自2026年5月25日起生效。

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